## 关于支付 2015 年记账式附息(十七期)国债等十六只债券 利息有关事项的通知

## 各会员单位:

2015年记账式附息(十七期)国债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(五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(六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五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七期)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八期)、2015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(一期)、2015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(三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大期)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八期)将于2017年7月27日支付利息。为做好上述债券的利息支付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2015年记账式附息(十七期)国债证券代码为"101517",证券简称为"国债 1517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30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94%,每年支付2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.97元。
- 二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(五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2",证券简称为"龙江 16Z5",是 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2.89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

利息 2.89 元。

三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专项债券(六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3",证券简称为"龙江 16Z6",是 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08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08元。

四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五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4",证券简称为"龙江1605",是 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2.74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2.74元。

五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5",证券简称为"龙江1606",是 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2.8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2.86元。

六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七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6",证券简称为"龙江 1607",是 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09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09元。

七、2016年黑龙江省政府一般债券(八期)证券代码为"107197",证券简称为"龙江1608",是2016年7月27日发行的10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1%,每年支付2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.55元。

八、2015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(一期)证券代码为"109345",

证券简称为"山东 15Z1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1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16元。

九、2015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期)证券代码为"109346",证券简称为"山东 15Z2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4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46元。

十、2015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(三期)证券代码为"109347",证券简称为"山东15Z3",是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10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5%,每年支付2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.75元。

十一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(一期)证券代码为"109348",证券简称为"福建 15Z1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1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16元。

十二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专项债券(二期)证券代码为"109349",证券简称为"福建15Z2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10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5%,每年支付2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.75元。

十三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五期)证券代码为"109350",证券简称为"福建1505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3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2.84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

利息 2.84 元。

十四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六期)证券代码为"109351",证券简称为"福建1506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5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1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16元。

十五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七期)证券代码为"109352",证券简称为"福建1507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7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46%,每年支付1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3.46元。

十六、2015年福建省政府一般债券(八期)证券代码为"109353",证券简称为"福建1508",是 2015年7月27日发行的10年期债券,票面利率为3.5%,每年支付2次利息,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1.75元。

十七、本所从 2017 年 7 月 19 日至 2017 年 7 月 26 日停办上述债券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。

十八、上述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7 月 26 日,凡于当日 收市后持有上述债券的投资者,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项的权利,2017 年 7 月 27 日除息交易。

十九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收到财政部 拨付的上述债券利息款项后,将其划入各证券商的清算备付金账户, 并由证券商将付息资金及时划入各投资者的资金账户。

#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三日